

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 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漯河市召陵区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召采公开采购-2025-7
2. 项目名称：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4580000.00元
最高限价：458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Z20250014101	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	4580000.00	4580000.00

5. 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采购影像诊断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 5.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要求并达到业主要求
- 5.3 供货及安装期限：60日历天
- 5.4 质保期：1年（采购需求中有规定的，以采购需求规定为准。国家有明确规定质保期的产品，质保期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
- 5.5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限+质保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若为生产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或经销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或其他证明文件。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1”，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提供2025年01月至今）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5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其它网站转载仅供参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视为未提供，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执行，由中标单位支付。

收费方式：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费金额：59960.00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漯河市召陵区中医院

地址：漯河市召陵区黄河路东段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95—55153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6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56735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567350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漯河市召陵区中医院 地 址：漯河市召陵区黄河路东段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95—5515369
1.1.3	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6号 联 系 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95-5673509
1.1.4	项目名称	漯河市召陵区影像诊断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3.1	采购内容	采购影像诊断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1.3.2	供货及安装期限	6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要求并达到业主要求
1.3.4	质保期	1年（采购需求中有规定的，以采购需求规定为准。国家有明确规定质保期的产品，质保期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
1.3.5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及安装期限+质保期
1.3.6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同第一章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4.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8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	分 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或修改等

2.2.1	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及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 形式：在原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
2.2.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形式：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疑 时间：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0日前提交。
2.3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且不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2.1	最高投标限价	项目最高限价为：大写：肆佰伍拾捌万元整（小写：¥4580000.00元）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60日历天
3.4.1	资格审查资料	同第一章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5.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用CA锁进行电子签章，签字或盖章处必须进行电子签章或签字。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线上递交，即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退还安排：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4. 设有标底（最高限价），公布标底（最高限价）； 5. 公布唱标信息； 6. 点击“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含5人）以上单数，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专家确定方式：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余专家全部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专家评标方式：根据漯财购【2023】5 号文规定，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 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7.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将中标结果情况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9.1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9.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9.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9.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 采购政策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附表2 详细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9.5	补充条款	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9.6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1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2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ID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ID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3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4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 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1.5注意事项： 关于CA锁PIN码，就是CA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CA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CA锁被锁定，由于pin码的再次开通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pin码而导致CA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负责。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2.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2.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2.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2.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

	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2.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浏览器（版本必须为11及以上），品茗驱动和VLC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下载https://ggzy.luohe.gov.cn/）。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2.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 尽早完成上传。 CA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1393950920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采购方式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及安装期限、质量要求、质保期、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地点

1.3.1 本次招标项目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及安装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被责令停业的；
-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保密

1.5.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5.2 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有关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文件中涉及的“供应商”与“投标人”、“采购人”与“招标人”为同义表达。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现场踏勘，投标人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 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uohe.gov.cn/>）”进行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一旦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投标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招标文件内容无异议。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承诺书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
- (6) 投标产品详细说明
- (7) 技术部分
- (8) 拟派项目服务团队
- (9) 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3 投标报价根据本次发包项目的范围、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如有）、现行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并结合企业情况自主报价进行编制。

3.2.4 投标人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包括物价变动在内的各种风险因素。

3.2.5 投标报价为本项目全部费用，报价应包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人工费、利润、税金、安装费等其他费用，以及在工作过程中因投标队伍需要第三方配合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的总和。

3.2.6 投标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投标人填报的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3.2.7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有投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人不负责进行任何费用的支付（例如：现场勘察等）。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同第一章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供货及安装期、质量要求、质保期、供货地点、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投标文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进行电子签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在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3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递交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3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如需修改投标文件，可直接撤回已上传入电子系统的“.已加密投标文件”后重新上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1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及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 (4) 设有标底（最高限价），公布标底（最高限价）；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点击“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当天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7.1.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7.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2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3.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开标地点：

（一）唱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元)	项目负责人	供货及安 装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备注

（二）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采购人代表：_____记录人：_____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

附件：质疑问卷

_____（项目名称）
评标委员会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
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供货及安装期限：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质量要求：_____；

质保期：_____；

供货地点：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五：中标结果通知书（略）

附表六：中标结果公告格式（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附表1 初步评审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同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2.1.2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或备案凭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 “第二章第3.5.3项” 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供货及安装期限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质保期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供货地点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规定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实质性响应	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视为未提供，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附表2 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价格部分：30分 技术部分：70分
2.2.1	价格部分 (30 分)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1. 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 以评标价和评标基准值相比，依据商务标评分标准确定供应商报价得分。 3.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经过最后报价后，其评标价为最低价格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值。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a.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且使用该小型或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则给予该投标人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b.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投标的产品全部为监狱企业生产的且使用监狱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则给予该投标人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c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全部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且使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则给予该投标人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d.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产品有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注：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9 号文）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e.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本项目对投标人所投产品有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注：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8 号文）且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注：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扣除优惠

		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评标价=最后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报价*10%-所投节能产品报价合计*1%-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合计*1%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价）×30分	
2.2.2	技术部分 (70分)	货物响应招标文件参数情况 (35分)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参数要求的得满分35分； 投标技术参数带“★”项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 投标技术参数非“★”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产品质量控制措施 (6分)	根据质量保证措施的内容进行评审： 1.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6分； 2.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4分； 3.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2分； 缺项不得分。
		供货方案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 1. 实施方案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可行、安排合理的得6分； 2. 实施方案较为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较为可行合理的得4分； 3. 有实施方案，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基本可行的得2分； 缺项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安装调试及维保方案进行评审： 1. 方案严谨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 2. 方案详细、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4分； 3. 方案不够详细、合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产品简介（3分）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介绍的内容进行评审： 1. 所投设备配置及选型完全具有合理性、先进性、技术成熟性、安全性和稳定性且价格合理的得3分； 2. 所投设备配置及选型较为具有合理性、先进性、技术成熟性、安全性和稳定性且价格较为合理的得2分； 3. 所投设备配置及选型较为基本具有合理性、安全性和稳定性且价格基本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资源调配及应急措施（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资源调配及应急措施进行评审： 1. 资源调配及应急措施方案全面，对设备、人员、物资等进场时间安排合理，且针对各类突发的各种情况并给出应急预案的得3分； 2. 资源调配及应急措施方案基本全面，对设备、人员、物资等进场时间安排合理的得2分； 3. 资源调配及应急措施方案一般，对设备、人员、物资等进场时间安排不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5分）	根据售后服务的内容进行评审： 1.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稳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内容齐全全面可行的得5分； 2. 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内容安排较为合理的得3分； 3. 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内容安排基本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设备的技术、操作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方案完善健全、合理可行、且有针对性的得3分； 2. 方案基本完整较为合理的得2分。 3. 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可操作性一般、明显缺失或缺乏明显合理性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优惠服务承诺（3分）	投标人有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服务承诺进行评审： 1. 承诺有针对性、高效可行、切合实际、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3分； 2. 承诺完善程度比较全面准确的得2分； 3. 承诺完善程度上一一般的得1分； 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注：本次招标涉及核心产品为高端CT。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评审标准、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故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价格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本章2.1项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等于各项汇总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格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 同 书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见投标报价明细表及供货范围清单。

1.3 技术参数：见投标报价明细表及供货范围清单。

1.4 数量（单位）：见投标报价明细表及供货范围清单。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合同形式：_____。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质保期：_____。

6.2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6.3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

6.4 合同项下货物在其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7日内免费维修。如因甲方的责任造成货物损坏，乙方仍有责任负责维修，乙方应在维修前将所需费用书面提供给甲方，经甲方

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维修，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合同项下货物质保期满后，乙方可提供有偿售后服务，具体维修条款及价格，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7.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7.1 供货及安装期：_____。

7.2 交货方式：_____。

7.3 交货地点：_____。

8. 货款支付： 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9. 税费：_____。

10.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0.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0.2 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0.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____内或货到甲方____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0.4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1. 调试和验收

11.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于_____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组织验收；若货到后超过_____日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即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应在验收合格_____日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及验收结果报告。

12. 违约责任 _____。

13.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4.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4.1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违约解除合同

15.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5.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12.3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5.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15.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6. 其他约定

16.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乙方因特殊情况无法继续履行时，经双方友好协商后可以由第三方公司进行继续向甲方履行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等相关事宜。

16.2 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合同内工作未完成，甲方须正常配合验收和款项的支付，否则乙方可以依法索赔；非乙方原因导致的无法验收（如项目立项问题、消防问题、土建问题等），甲方应积极协调推进局部验收工作，导致乙方损失的，乙方可以依法索赔。

16.3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6.5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____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6.6 签定地点：_____

甲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移动式DR摄影X射线机（一台）	
序号	招标参数和性能要求
1	功能及整机要求
1.1	所招设备为移动式摄影X射线机，适用于医疗单位进行X射线摄影检查。
★1.2	关键部件（指：平板探测器、球管）与所投产品的品牌相同（需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2.1	高压发生器
2.1.1	最大输出功率：≥40kW
2.1.2	X射线最大管电压≥125kV
2.1.3	X射线最大管电流：≥500mA
2.1.4	最大电流时间积：≥400mAs
2.1.5	最短精确曝光时间：≤1ms
2.2	X线球管
2.2.1	球管类型：旋转阳极球管
2.2.2	大焦点尺寸 ≤1.3mm，小焦点尺寸 ≤0.6mm
2.2.3	球管热容量：≥100kHU
★2.2.4	阳极靶角：≥15°
2.3	平板探测器
2.3.1	探测器成像介质：非晶硅介质
2.3.2	探测器有效成像区域≥430mm*430mm
2.3.3	探测器检测像素矩阵：≥3k×3k
2.3.4	探测器检测单元尺寸：≤140 μm
2.3.5	动态范围：≥16bit
2.3.6	整板重量：≤4kg
2.4	机械结构
2.4.1	结构类型：关节折臂式结构
2.4.2	最大焦点高度：≥200cm
2.4.3	运动方式：手动推行
2.4.4	机身宽度：≤65cm
★2.4.5	机身高度：≤157cm，整机无外露电缆设计（需提供检验报告证明）
2.4.6	曝光控制：无线射频曝光
2.4.7	整机重量：≤300kg
2.4.8	配备防碰撞保护装置
2.4.9	具有充电状态和低电量提示功能
2.5	限束器
★2.5.1	旋转角度：≥±160°
2.5.2	具备可伸缩标尺
2.6	图像采集/处理工作站
2.6.1	基于WINDOWS操作系统的专业图像工作站
2.6.2	显示器尺寸：≥15英寸触摸屏显示器
2.6.3	工作站图像处理软件功能：
2.6.4	工作站软件操作界面均为中文界面
2.6.5	图像采集工作站应包含如下图像处理功能：
2.6.5.1	窗宽窗位、图像设置功能

2.6.5.2	图像局部放大、标注功能
2.6.5.3	打印设置功能
2.6.5.4	支持分格打印输出
2.6.5.5	支持无损压缩的高速传输
2.6.5.6	支持在线解压

高端CT（一台）

序号	招标参数和性能要求
1.	一、基本要求
1.1	功能及整机要求: (1) 探测器Z轴总宽度>20mm (2) 必须提供低剂量迭代降噪重建硬件平台和软件技术
2.	二、技术条款
	整体机架系统
2.1.	滑环类型为低压滑环
2.2.	扫描架孔径≥60cm
★2.3	扫描架物理倾角（非数字倾角）≥±30°
2.4	机架系统可遥控
2.5	具备机架旁摆位功能，技师可在机架旁进行升降及进出扫描床操作
2.6	具备远程遥控摆位功能，技师可在操作台进行升降及进出扫描床操作
2.7	具备快捷键摆位功能，技师可一键将检查床调整到预设高度与床面位置
2.8	具备人工智能摆位功能
2.9	具备三维激光定位系统
3.	
3.1.	机架最快旋转扫描时间≤0.75s/360°
3.2.	每圈扫描层数≥64层
3.3.	最薄扫描层厚≤0.6mm
3.4.	最薄图像重建层厚≤0.6mm
3.5.	扫描视野≥45cm
3.6.	最大重建矩阵≥512×512
3.7.	单次螺旋连续最长扫描时间≥100s
3.8.	单次螺旋扫描最大范围≥160cm
3.9.	定位像长度≥160cm
3.10.	最大螺距≥1.8
3.11.	最小螺距≤0.1
4.	
4.1.	各品牌应提供目前最高档的探测器技术
4.2.	探测器Z轴排列数≥32排
★4.3	探测器单元Z轴最小尺寸≤0.6mm
4.4	探测器Z轴总宽度>20mm
4.5	每排探测器单元数≥800个
★4.6	探测器物理单元总数≥30000个
★4.7	探测器采样率≥4700views/圈
5.	
5.1.	球管阳极热容量(非等效)≥3.5MHU
5.2.	球管阳极等效热容量>8MHU

5.3.	球管阳极实际冷却率 $\geq 300\text{KHU}/\text{min}$
5.4.	最大球管电压 $\geq 140\text{KV}$
5.5.	最小球管电压 $\leq 70\text{KV}$
5.6.	最大输出管电流 $\geq 500\text{mA}$
5.7.	最小可调管电流 $\leq 10\text{mA}$
5.8.	最小毫安调节范围 $\leq 1\text{mA}$
★5.9	球管小焦点 $\leq 0.7\text{mm} \times 0.8\text{mm}$
★5.10	球管大焦点 $\leq 1.2\text{mm} \times 1.4\text{mm}$
★5.11	高压发生器功率（非等效） $\geq 42\text{KW}$
6.	
6.1.	具备人工智能扫描方案
6.2.	扫描全程中可实时观察到患者情况，患者平躺于检查床后可自动识别面部位置，患者位置移动时，可自动追踪识别新的面部位置；根据扫描要求和病人位置，自动进行定位；患者位置发生变化时，自动更新定位
6.3.	在扫描过程中可根据扫描部位密度差异，自动调整管电流
6.4.	具备人工智能后处理及辅助诊断方案
6.4.1.	具备头颈部直接去骨功能，无需平扫和剪影，直接生成无骨骼的头颈部血管CTA数据
6.4.2.	具备骨分离功能，一键提取/去除指定骨骼
6.4.3.	具备计算机辅助肺结节查找及分析功能，可自动查找，筛选并提取肺结节，自动计算肺结节体积。
6.4.4.	具备计算机辅助肺实质分析功能，自动分析计算肺实质密度，根据不同密度区间给出对应肺实质体积；或给出不同分段内的肺实质密度分布
6.4.5.	具备组织生长功能，可智能提取指定位置的软组织及骨骼，计算提取组织的密度
7.	
7.1.	最大移动范围 $\geq 1900\text{mm}$
7.2.	可扫描范围 $\geq 1600\text{mm}$
7.3.	床升降最高高度 $\geq 950\text{mm}$
7.4.	床升降最低高度 $\leq 600\text{mm}$
7.5.	最大横向进床速度 $\geq 200\text{mm}/\text{s}$
7.6.	最小横向进床速度 $\leq 2\text{mm}/\text{s}$
7.7.	扫描床最大载重量 $\geq 200\text{Kg}$
7.8.	具备扫描床控制脚踏开关
8.	
8.1.	空间分辨率（X,Y轴） $\geq 14\text{ LP}/\text{CM}$
8.2.	Z轴空间分辨率 $\geq 18\text{ LP}/\text{CM}$
8.3.	密度分辨率 $\leq 2\text{mm}@0.3\%$
8.4.	各向同性空间分辨率 $\leq 0.28\text{mm}$
9.	
9.1.	内存 $\geq 32\text{GB}$
9.2.	硬盘 $\geq 2\text{Tb}$
9.3.	图像存储量(512矩阵不压缩图像) ≥ 80 万幅
9.4.	CPU内核数目 ≥ 10 核
9.5.	24英寸液晶平面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9.6.	具备显示器逐行扫描
9.7.	具备网络接口DICOM 3.0
9.8.	具备激光相机DICOM3.0接口
9.9.	具备DICOM3.0,所有传出及传入接口功能

9. 10.	具备自动语音系统及双向语音传输
9. 11.	具备同步并行图像处理功能
9. 12.	具备主控制台可以独立完成MPR, SSD, MIP, CTA, 三维容积重建等三维后处理功能
10.	
10. 1.	具备图像减影功能
10. 2.	具备CT电影功能
10. 3.	具备管电流自动调节功能
10. 4.	具备MPR/CPR/SSD/MIP/VR
10. 5.	具备组织裁剪
10. 6.	具备三维（3D、SSD）软件
10. 7.	具备最大及最小密度投影（MIP, MinP）
10. 8.	具备三维容积测量评估功能
10. 9.	具备CT血管造影
10. 10.	具备一键式容积重建
10. 11.	具备血管测量功能
10. 12.	具备一键式去骨功能
10. 13.	具备一键式骨分离功能
10. 14.	具备容积漫游（VRT）
10. 15.	具备三维肺小结节分析评估软件，用于肺肿瘤筛查
10. 16.	具备智能技术辅助肺结节筛查功能，自动探查肺结节，自动给出结节体积等定量数据
10. 17.	具备三维肺气肿分析评估软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承诺书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 六、投标产品详细说明
- 七、技术部分
- 八、拟派项目服务团队
-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 标 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的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报价为：小写：_____（大写_____）。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进行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中标，保证在服务期限内，全面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并按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我方同意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 60 天内保持投标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投标文件的承诺，本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中标。

6. 除投标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评标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7. 如果我方中标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项目负责人	
投标报价	投标总报价：小写：_____（大写_____）
投标内容	
供货及安装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注：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四、承诺书

（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招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有）；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或三证合一）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是否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相关证件编号（若有）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若为生产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或经销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或其他证明文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1**）；

附件1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本表每项业绩一份，后附合同扫描件等相关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若有多个业绩，可自行添加。

六、投标产品详细说明

(一)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类型: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填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产品类型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										
投标报价: _____ ¥ _____ 元										
强制节能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合计 _____ 元										
报价要求:a、本项目报价应包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人工费、利润、税金、安装费等其他费用,以及在工作过程中因投标队伍需要第三方配合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的总和。 b、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未明确,但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在相应单价中综合考虑,以后不得调整。 c. 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填报要求:1. 若响应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则响应人类型应如实勾选, 若不属于则投标人类型可不勾选。制造商类型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则制造商类型应如实填写。

2. 备注写清楚所投产品是否属于强制节能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若是, 填写清楚产品类型, 若不是, 可不填)

需提供材料: 1. 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且使用该小型或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应如实填写本表, 须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一) 加盖供应

商公章，若不是，（附件一）可不填写。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2. 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为监狱企业生产的且使用监狱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应如实填写本表。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详见（附件三）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3. 投标人类型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且所投产品全部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应如实填写本表，若不是，（附件二）可不填写。投标人和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二）加盖供应商公章。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后附相应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则该部分不予价格扣除。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和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备注：1. 本表栏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 相关证明资料附在本表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附件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提供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____（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____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企业 （单位） 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 （单位） 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的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备注：

1、成交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监狱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 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偏差描述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备注：

- 1、“偏差描述”栏中详细注明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有何不同。
- 2、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3、若投标人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技术偏离，投标人应弥补这些偏离 并不能要求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 4、本表后附：按照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八、拟派项目服务团队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证书编号（如有）	身份证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注：后附人员身份证、职称证书（如有）、学历证书（如有）等资料。

九、其他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承诺书等内容